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20 日以书面、电话和传真的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3 年 12 月 2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 9 人,实参会董事 9 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张治海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淮北雷鸣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安徽雷鸣爆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85.47%的股权以人民币 4773.58 万元全部转让给本公司。转让完成后,安徽雷鸣爆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将直属本公司管理,有利于加强集团管控,推动爆破作业加快发展。(详见《关于受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3-021)

参加表决的董事共 9 名。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3日